**电子阅览室使用管理办法(试行)**

一、电子阅览室目前实行实名登记上机，凭本人校园一卡通或学生证进行登记，登记表放置于1号机位。

二、不得携带饮料、食物等进入电子阅览室，要保持阅览室的清洁卫生；保持室内安静，禁止在室内打电话或大声喧哗。

三、电子阅览室仅用于上网查阅电子文献、检索书目、使用各种学习软件等；禁止聊天、玩游戏、观看与学习无关的电影等。

四、上机前请检查计算机及相关配件如键盘、鼠标等是否完好，发现问题，及时向管理人员反映。

五、禁止私自移动、拆卸、计算机及其部件；禁止私自乱接拖线板，以免造成用电隐患；不乱动空调设备；使用电脑过程中请爱护相关软件、硬件，凡因上述行为造成的整机及部件损坏或丢失，均由读者本人承担后果，并负责赔偿。

六、禁止删改计算机系统配置及文件，禁止随意更改计算机软件设置及安装任意文件和软件。

七、禁止使用自带的计算机外围设备（如U盘、移动硬盘等），特殊情况应征得管理人员的同意。

八、每台电脑上均安装有还原卡，读者在使用过程中须及时将个人文件存档，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。

九、查阅资料结束后，按正常步骤进行关机，摆放好键盘、鼠标、椅子后方可离开电子阅览室，并携带好随身物品。

十、如发生违反上述规定的行为，在管理人员劝说无效的情况下，本阅览室将停止对违规读者当天的服务；违规情节严重的，将上报读者所在学院或学校相关部门进行处理。

十一、电子阅览室内的讨论间暂不对外开放。

十二、电子阅览室在有各类讲座、教学情况下暂停对外开放，时间以具体通知为准。

十三、上述事项请广大师生自觉遵守，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。